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珠光控股**

ZHUGUANG HOLDINGS

**ZHUGUANG HOLDINGS GROUP COMPANY LIMITED**

**珠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6)

- (1) 延期召開董事會會議；  
及  
(2)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  
及寄發二零一九年年報

茲提述(i)珠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之公告(「該公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十四日有關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四日(星期五)舉行之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之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本集團於本公告日期尚未取得完成本公司二零一九財政年度審核工作及刊發本集團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所需之銀建二零一九年經審核財務報表，因此董事會會議將延遲至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星期五)。考慮到現時審核工作之進展，除不可預見之情況及假設本集團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前取

\* 僅供識別

得銀建二零一九年經審核財務報表，預期有關獲本公司核數師同意之本集團就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之全年業績之公告及本公司就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之年報將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或之前刊發。

代表董事會  
珠光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朱慶淞

香港，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六名執行董事，即朱慶淞先生(又名朱慶伊先生)(主席)、劉捷先生(行政總裁)、廖騰佳先生(副主席)、黃佳爵先生(副主席)、朱沐之先生(又名朱拉伊先生)及葉麗霞女士；及(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和平先生太平紳士、黃之強先生及馮科博士。